

花蓮縣瑞穗鄉富源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下學年按時計酬代理廚房工作人員甄選簡章(第 1 次公告)

一、依據：

- (一)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以下簡稱幼照法）。
- (二) 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

二、錄取名額：按時計酬代理廚房工作人員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三、報名資格條件：

- (一) 中餐烹調-丙級或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若無可)
- (二) 3 個月內有效體檢表（須加註胸部 X 光、A 型肝炎、傷寒、手部皮膚病）。

四、工作內容：

- (一) 幼兒園午餐烹飪調理作業及點心採購與烹調。
- (二) 廚房環境整潔、整理及消毒有關工作。
- (三) 廚房及廚具設備器材用品之衛生與安全檢查維護。
- (四) 午餐之送收與搬運工作。
- (五) 食品及食物品質之檢查與驗收。
- (六) 每月最後一週之星期五進行全面大掃除，包括：冰箱、冷凍庫、櫥櫃、窗戶、窗台、餐廳、倉庫、截油槽及廚房周遭。
- (七) 應注意火燭、嚴防火災，每天確實檢查鍋爐、瓦斯及電器開關，以維護校區安全。
- (八) 其他交辦及指派之工作。

五、僱用日期：自通知到職日起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待遇：按鐘點給付，每小時新臺幣 183 元，工作時間為每日五小時為原則。

七、公告方式：(一) 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全球資訊網頁 (<http://www.hlc.edu.tw/>)
(二) 本校網站(<https://www.smps.hlc.edu.tw/>)

八、報名時間地點：

- (一) 日期：公告日起至 113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上午 8 時止。
- (二) 地點：富源國小辦公室（若有相關問題可逕洽幼兒園陳主任 03-8811029 分機 16）
地址：花蓮縣瑞穗鄉富源村學士路 30 號，電話：03-8811029 分機 15（人事管理員）

十、報名手續：

- (一) 親自或郵寄報名（不接受通訊報名）。
- (二) 報名時應繳附下列表件：
 - 1. 報名表乙份（最近二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請黏貼於報名表）
 - 2. 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本。（正本驗畢退還，並繳交影本乙份）
 - 3. 學經歷證件正本及影本。（正本驗畢退還，並繳交影本乙份）
 - 4. 3 個月內有效體檢表（須加註胸部 X 光、A 型肝炎、傷寒、手部皮膚病）。
 - 5. 切結書。

十一、報名費用：免費。

十二、甄選時間地點：

甄選時間：113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起正式考試，逾時以棄權論。
甄選地點：富源國小辦公室。

十三、甄選方式：口試 100%(10 分鐘)。

十四、錄取方式：甄試總成績未達 80 分者不予錄取，將依口試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十五、放榜日期及方式：

甄選結果於甄選當日下午 6 時前公告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處務公告-學校公告項下
(<http://www.hlc.edu.tw/>)暨本校網站(<http://www.fyps.hlc.edu.tw/>)。

- 十六、錄取人員應於公告次一上班日上午 9：00 前報到，實際上班日即為起薪日，逾時以棄權論，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備取人員以補足本次甄選缺額為限。
- 十七、本簡章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未盡事宜，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花蓮縣瑞穗鄉富源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下學年按時計酬代理廚房工作人員遴選報名表

編號： (由本校填寫)

姓 名		性 別		二吋 半身正面相片
身分證號		生 日	年 月 日	
現 職		電 話		
		手 機		
最高學歷				
住 址				
主 要 經 歷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繳 驗 證 件	正本查驗，影本繳交		申請人務必勾選	審核人員核章
	國民身分證	必備	☐ 有 ☐ 無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必備	☐ 有 ☐ 無	
	3 個月內有效體檢表	必備	☐ 有 ☐ 無	
	相關經歷或專長證明		☐ 有 ☐ 無	

身分證正、背面影本(粘貼)

--	--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_____參加花蓮縣瑞穗鄉富源國民小學所辦理之按時計酬廚房工作人員甄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並願負偽造文書刑責暨放棄先訴抗辯權。

- 一、 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有關證件。
- 二、 資料有偽造不實情事。
- 三、 通知錄取，未於規定時間報到。
- 四、 具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八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 五、 行為違反相關法令，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

此致

花蓮縣瑞穗鄉富源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

身分證字號：

通 訊 處：

聯絡電話：(住)：

(手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